#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13 年度报告摘要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1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4年3月24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 | | |
|---|---|---|
| 基金简称 |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 | |
| 基金主代码 | 110017 | |
| 交易代码 | 110017 |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08年3月19日 | |
| 基金管理人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3,542,082,473.37份 | |
| 基金合同存续期 | 不定期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A |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B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110017 | 110018 |
|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 1,827,339,631.27份 | 1,714,742,842.10份 |

2.2 基金产品说明

| | |
|---|---|
| 投资目标 | 通过主要投资于债券品种,力争为基金持有人创造较高的当期收益和总回报,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
| 投资策略 | 本基金基于对以下因素的判断,进行基金资产在非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国债、央行票据等)、信用类固定收益品种(含可转换债券)、新股(含增发)申购及套利性股票投资之间的配置:1)基于对利率走势、利率期限结构等因素的分析,预测固定收益品种的投资收益和风险;2)对宏观经济、行业前景以及公司财务进行严谨的分析,考察其对固定收益市场信用利差的影响;3)基于新股发行频率、中签率、上市后的平均涨幅等的分析,预测新股申购的收益率以及风险;4)套利性投资机会的投资期间及预期收益率;5)股票市场走势的预测;6)可转换债券发行公司的成长性和转换价值的判断。 |
| 业绩比较基准 | 中债总指数(全价)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 项目 | | 基金管理人 |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信息披露负责人 | 姓名 | 张南 | 田青 |
| | 联系电话 | 020-38797888 | 010-67595096 |
| | 电子邮箱 | csc@efunds.com.cn | tianqing1.zh@ccb.com |
| 客户服务电话 | | 400 881 8088 | 010-67595096 |
| 传真 | | 020-38799488 | 010-66275853 |

2.4 信息披露方式

| | |
|---|---|
|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 http://www.efunds.com.cn |
|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3楼 |

§3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 2013年 | | 2012年 | | 2011年 | |
|---|---|---|---|---|---|---|
| |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A |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B |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A |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B |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A |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B |
| 本期已实现收益 | 146,367,179.01 | 75,100,826.32 | 132,321,769.09 | 52,291,619.64 | 29,095,245.21 | 7,265,445.93 |
| 本期利润 | 41,334,844.98 | -9,754,082.04 | 202,922,855.53 | 80,611,302.80 | -29,614,557.16 | -13,556,267.57 |
|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 0.0174 | -0.0066 | 0.0935 | 0.0858 | -0.0125 | -0.0136 |
|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 1.96% | 1.53% | 9.75% | 9.26% | -0.86% | -1.32%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 2013年末 | | 2012年末 | | 2011年末 | |
| |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A |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B |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A |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B |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A |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B |
|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 0.0329 | 0.0129 | 0.0545 | 0.0401 | 0.0236 | 0.0146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1,987,335,283.26 | 1,831,127,685.45 | 2,297,387,205.44 | 941,411,084.55 | 2,169,907,557.71 | 978,736,114.22 |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088 | 1.068 | 1.145 | 1.130 | 1.071 | 1.062 |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A

| 阶段 |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三个月 | -2.52% | 0.11% | -3.13% | 0.14% | 0.61% | -0.03% |
| 过去六个月 | -1.93% | 0.15% | -5.73% | 0.12% | 3.80% | 0.03% |
| 过去一年 | 1.96% | 0.24% | -5.28% | 0.11% | 7.24% | 0.13% |
| 过去三年 | 10.94% | 0.26% | -3.55% | 0.10% | 14.49% | 0.16% |
| 过去五年 | 33.82% | 0.29% | -8.64% | 0.10% | 42.46% | 0.19%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47.74% | 0.28% | -0.55% | 0.13% | 48.29% | 0.15% |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B

| 阶段 |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三个月 | -2.65% | 0.12% | -3.13% | 0.14% | 0.48% | -0.02% |
| 过去六个月 | -2.22% | 0.15% | -5.73% | 0.12% | 3.51% | 0.03% |
| 过去一年 | 1.53% | 0.23% | -5.28% | 0.11% | 6.81% | 0.12% |
| 过去三年 | 9.47% | 0.26% | -3.55% | 0.10% | 13.02% | 0.16% |
| 过去五年 | 31.05% | 0.29% | -8.64% | 0.10% | 39.69% | 0.19%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44.02% | 0.28% | -0.55% | 0.13% | 44.57% | 0.15%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08年3月19日至2013年12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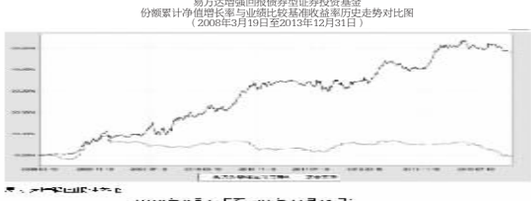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过去五年每年净值增长率图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A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B

3.3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A

单位:人民币元

| 年度 |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 备注 |
|---|---|---|---|---|---|
| 2013年 | 0.800 | 115,775,715.02 | 46,435,705.37 | 162,211,420.39 | - |
| 2012年 | 0.300 | 43,818,969.64 | 18,580,482.62 | 62,399,452.26 | - |
| 2011年 | 0.650 | 100,854,315.36 | 48,814,843.52 | 149,669,158.88 | - |
| 合计 | 1.750 | 260,449,000.02 | 113,831,031.51 | 374,280,031.53 | - |

2.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B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年度 |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 备注 |
|---|---|---|---|---|---|
| 2013年 | 0.800 | 84,014,441.35 | 31,466,948.90 | 115,481,390.25 | - |
| 2012年 | 0.300 | 12,353,950.84 | 13,613,555.07 | 25,967,505.91 | - |
| 2011年 | 0.650 | 25,394,008.99 | 37,034,814.54 | 62,428,823.53 | - |
| 合计 | 1.750 | 121,762,401.18 | 82,115,318.51 | 203,877,719.69 | -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1]4号文批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4月17日,注册资本1.2亿元。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的股东为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盈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广州市广永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现有全国社保基金投资管理人、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QDII、机构专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自成立以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秉承“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的宗旨,坚持“在诚信规范的前提下,通过专业化运作和团队合作实现持续稳健的增长”的经营理念,努力以规范的运作、良好的业绩和优质的服务,为投资者创造最佳的回报。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管理31只封闭式基金、54只开放式基金、封闭式基金有科瑞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基金有易方达平稳增长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5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消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科讯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科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资源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沙丘志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黄金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易方达月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大中理财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保证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沪深300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投债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沪深300医药卫生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易方达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聚盈分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黄金交易型开放式基金、易方达裕惠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同时,公司管理着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

4.1.2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钟鸣远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固定收益总部总经理、固定收益投资部总经理 | 2008-03-19 | - | 13年 | 硕士研究生,曾任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资金计划部职员、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研究员、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高级投资经理,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经理、固定收益总部副总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 |
| 王晓晨 |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保证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投资级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 2011-08-15 | - | 10年 | 硕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集中交易室债券交易员、债券交易主管。 |

注:1.此处的“离任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解聘日期,聘约远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上晓晨的“任职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根据2014年1月18日《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自2014年1月18日起钟鸣远不再担任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4.2 管理人对投资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投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制定了《公平交易制度》,内容主要包括公平交易的适用范围、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内容、公平交易的实现措施和交易执行程序、反向交易控制、公平交易效果评估及报告等。

公平交易制度所规范的范围涵盖旗下各类资产组合,围绕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含银行间市场)等投资管理活动,贯穿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各个环节。公平交易的原则包括:集中交易原则、机制公平原则、公平协调原则、及时评估反馈原则。

公平交易的实现措施和执行程序主要包括:通过建立规范的投资决策机制、共享研究资源和投资品种备选库为投资人员提供公平的投资机会;规范投资人员的指令下达方式,以确保同一投资人员管理的不同组合得到公平对待;建立集中交易制度,交易系统具备公平交易功能,对于满足公平交易执行条件的同向指令,系统将自动启用公平交易功能,按照交易公平的原则合理分配各投资指令的执行;根据交易所场内竞价交易和非公开竞价交易的不同特点分别设计合理的交易执行程序和分配机制,通过系统与人工控制相结合的方式,力求确保所有投资组合在交易机会上得到公平、合理对待;建立事中和事后的同向交易、异常交易监控分析机制,对于发现的异常问题要求投资组合经理解释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禁止旗下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各种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反向交易行为,对于旗下投资组合之间(纯被动指数基金除外)确因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管理等需要而进行的反向交易,投资人员须提供充分的投资决策依据,并经发起反向申请方的首席投资官/投资总监审批,集中交易室审核确认方可执行。

公司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的公平交易效果评估报告机制,并借助相关技术系统,使投资和交易人员能及时了解各组合的公平交易执行状况,持续督促公平交易制度的落实执行,并不断在实践中检验和完善公平交易制度。

4.3.2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上述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公司风险管理部与监察部合作,利用统计分析的方法和工具,按照不同的时间窗口(包括当日内、3日内、5日内),对我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2013年度的同向交易价差情况进行了分析,包括旗下各大类资产组合之间(即公募、社保、年金、专户四大类业务之间)的同向交易价差、各组合与其同类资产其他所有组合之间的同向交易价差、以及旗下任意两个组合之间的同向交易价差。根据对样本个数、平均溢价率是否为0的T检验显著程度、平均溢价率以及溢价率分布概率、同向交易价差对投资组合的业绩影响等因素的综合分析,未发现旗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不公平交易现象。

4.3.3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共有17次,其中16次为旗下指数基金因被动跟踪标的指数的需要而和其他组合发生反向交易,1次为不同基金经理管理的非指数基金间因投资策略不同而发生的反向交易,该次交易基金经理已提供决策依据,并履行了审批程序。

4.4 管理人对投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3年是中国新一届国家机构执政的第一年,新一届领导人的执政思路较以往发生了重大的变化,在关注经济增长的同时加大了对调整经济结构的关注力度,致力于改变经济增长方式,货币政策上贯彻执行“稳健”的货币政策,控制信贷和影子银行扩张的速度及风险。新一届政府努力温和地释放改革信号,但从信号的释放到政策的实施以及市场最终接受信号并形成相对稳定的预期是一个漫长和复杂的过程,在此过程中经济呈现出一定程度的波动和不确定性,资本市场表现出宏观波动、

2013年上半年国内经济逐渐走弱,进出口数据显示内外需偏弱,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处于偏低水平,通胀压力持续缓解,受资金利率持续走高、经济基本面持续变差的影响,经济平稳复苏的希望暂时落空。下半年政府推进了一系列稳增长促发展的措施,政策红利的释放加上社会融资总量适度增长的配合,经济逐步复苏,但复苏动能偏弱,从需求层面看,随着美国经济逐渐复苏,出口最终的时期已经过去,消费表现平淡但仍然比较稳定,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平稳,其中房地产投资、制造业投资和基建投资维持此消彼长的势头。

资本市场方面,自二季度开始资金利率持续走高,同时债券市场产重供大于求,债券市场在一季度强势上涨之后由牛转熊,一路震荡下跌,中债全价总指数全年下跌5.28%。股票市场和转债市场呈现大幅震荡走势,上证指数全年下跌6.8%。

本年度,我们在一季度表现较好,净值增长较快,主要原因在于对经济弱势复苏、债券牛市尚未结束的判断,选择了信用债加权益的大类资产配置方案,可转债和信用债贡献了绝大部分收益。二季度之后,我们采取了相对谨慎的策略,保持适度偏低的久期和杠杆,不论信用债、利率债以及可转债的波段操作均较好的控制住了风险,但收益率上行的幅度远超出我们的预期,同时基金遭遇赎回加大了调仓难度,基金净值在下半年表现略逊色。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88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96%;B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068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5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5.2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4年,最新公布的宏观经济数据显示经济增长的动能持续放缓,经济下行的风险在增大,2013年12月工业增加值同比9.7%,较上月继续下行并低于市场预期,固定资产投资以及社会融资总量小幅放缓,PMI指数回落。从2013年政府一系列的举措来看,其调控方向相对明确,在“稳增长”和“调结构”中寻找平衡并对经济增长进行上下限管理,一方面通过控制政府开支,继续实施稳健偏紧的货币政策加快“调结构”的进程,一方面通过改革红利的释放对冲“调结构”对经济造成的负面影响。但经济增长动能的持续放缓使得市场对政府是否在2014年仍会“稳增长”存在疑惑,经济前景似乎多且标和多种力量角力的结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从资金面看,春节前央行通过逆回购以及常备信贷便利等工具释放流动性,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市场对资金面紧张的预期,但季节性投放资金并不代表货币政策走向宽松。从央行在货币政策执行报告中透露的信息来看,其关注的重点不在增长,而在调结构、促改革和推动转型升级,对于通胀仍然较为担心,强调要强化流动性管理和价格型调控机制,把好流动性总闸门。预计未来资金面仍将偏紧,无风险利率水平均较处于高位,基于以上判断,我们认为2014年股市债市均蕴含着到趋势性的机会,投资回报取决于是否能在不确定的市场中把握相对确定的投资机会。

从债券市场分品种看,利率债收益率处于历史较高水平,银行等机构重新开始配置,配置价值初现,但货币政策短期难以改变,资金利率水平维持在高位,持有国债的机会成本较高。从风险角度看,利率债容易受到通胀预期重启、经济增长超出预期、供需再次失衡、QE退出等负面消息的影响,高等级信用债与国债利差处于三年以来的较高水平,高等级信用债中选动性最好的品种其波段操作性好于国债,配置价值高于国债。对于低等级信用债,供给仍然存在较大压力,同时信用事件在未来发生的风险持续累积,信用利差存在继续扩大的可能,尤其是长久期品种风险较大,但对于2年以内资质较好的短久期品种,其收益率接近8%,风险相对较小。

目前国债收益率等无风险利率已经达到近十年来最高水平,收益率曲线呈现扁平化。如果经济出现超预期下行,利率债可能迎来阶段性的投资机会,因此我们将密切关注经济基本面、政策面以及资金面的变化,寻找可能的投资机会。目前短久期品种的收益率水平已经能为投资者提供较好的投资回报,易方达增强回报基金下一阶段的操作将采取谨慎稳妥的投资策略,保持适度杠杆和中性偏短的久期,通过信用债和存款的组合获取持有期收益;保持原有较低股票持仓;对于可转债,我们将保持中性偏低的可转债仓位,把握出现的个券低估机会并灵活调整仓位;力争以理想的投资业绩回报基金持有人。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公司营运总监担任估值委员会主席,研究部、投资风险管理部、监察部和核算部指定人员担任委员。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行业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作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A: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应分配利润94,114,589.4元,本报告期内已实施的利润分配162,211,420.39元,其中2013年1月17日实施的利润分配65,531,405.88元是对2012年度的利润进行分配。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B: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应分配利润66,538,447.13元,本报告期内已实施的利润分配115,481,390.25元,其中2013年1月17日实施的利润分配26,763,966.38元是对2012年度的利润进行分配。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A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162,211,420.39元,易方达增强债券回报B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115,481,390.25元。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201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可通过年度报告正文查看审计报告全文。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 资 产 |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
|---|---|---|
| 资 产: | | |
| 银行存款 | 753,820,503.66 | 13,662,023.50 |
| 结算备付金 | 88,886,910.71 | 38,000,029.54 |
| 存出保证金 | 261,666.80 | 754,133.85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277,976,899.72 | 5,241,404,616.51 |
| 其中:股票投资 | 16,468,000.00 | 203,118,527.97 |
| 基金投资 | - | - |
| 债券投资 | 4,143,508,899.72 | 4,983,286,088.54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118,000,000.00 | 55,000,000.00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61,692,170.53 | 65,817,780.92 |
| 应收利息 | 88,009,385.33 | 72,896,330.04 |
| 应收股利 | - | - |
| 应收申购款 | 986,158.34 | 7,987,122.4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其他资产 | - | - |
| 资产总计 | 5,271,633,695.09 | 5,440,522,036.76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本期末 2013年12月31日 | 上年度末 2012年12月31日 |
| 负 债: | | |
| 短期借款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360,759,388.42 | 2,138,999,111.50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50,033,082.08 | 79,164.03 |
| 应付赎回款 | 32,241,747.20 | 53,190,492.74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2,206,498.47 | 1,803,127.33 |
| 应付托管费 | 678,922.60 | 554,808.41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644,502.17 | 326,827.39 |
| 应付交易费用 | 39,718.82 | 54,937.86 |
| 应交税费 | 5,402,367.10 | 5,308,804.30 |
| 应付利息 | 220,799.00 | 245,862.17 |
| 应付利润 |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其他负债 | 943,700.52 | 1,160,611.04 |
| 负债合计 | 1,453,170,726.38 | 2,201,723,746.77 |
| 所有者权益: | | |
| 实收基金 | 3,542,082,473.37 | 2,839,528,084.70 |
| 未分配利润 | 276,380,495.34 | 399,270,205.29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3,818,462,968.71 | 3,238,798,289.99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5,271,633,695.09 | 5,440,522,036.76 |

注:报告截止日2013年12月31日,A类基金份额净值1.088元,B类基金份额净值1.068元;基金份额总额3,542,082,473.37份,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分别为:A类基金份额总额1,827,339,631.27份,B类基金份额总额1,714,742,842.10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
|---|---|---|
| 一.收入 | 150,159,198.19 | 384,264,882.00 |
| 1.利息收入 | 265,874,068.38 | 174,479,299.62 |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 10,994,589.17 | 915,360.12 |
| 债券利息收入 | 248,211,945.97 | 173,148,493.98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5,149,912.69 | 200,679.46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1,517,620.55 | 214,766.06 |
| 其他利息收入 | - | -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73,049,843.23 | 110,469,698.82 |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43,778,443.11 | 3,134,584.48 |
| 基金投资收益 | - | - |
| 债券投资收益 | 28,250,802.37 | 105,767,360.78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 - |
| 衍生工具收益 | - | - |
| 股利收益 | 1,020,597.75 | 1,567,753.56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89,887,242.39 | 98,920,769.60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1,122,528.97 | 395,113.96 |
| 减:二、费用 | 118,578,435.25 | 100,730,723.67 |
| 1.管理人报酬 | 28,862,628.93 | 22,368,264.55 |
| 2.托管费 | 8,880,808.96 | 6,882,542.90 |
| 3.销售服务费 | 6,745,386.98 | 4,129,357.17 |
| 4.交易费用 | 885,802.73 | 1,625,272.88 |
| 5.利息支出 | 72,687,855.99 | 65,223,385.46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72,687,855.99 | 65,223,385.46 |
| 6.其他费用 | 515,951.66 | 501,900.71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31,580,762.94 | 283,534,158.33 |
| 减:所得税费用 | - |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31,580,762.94 | 283,534,158.33 |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3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 |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2,839,528,084.70 | 399,270,205.29 | 3,238,798,289.99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31,580,762.94 | 31,580,762.94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702,554,388.67 | 123,222,337.75 | 825,776,726.42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5,904,071,748.17 | 907,998,541.06 | 6,812,070,289.23 |
| 2.基金赎回款 | -5,201,517,359.50 | -784,776,203.31 | -5,986,293,562.81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277,692,810.64 | -277,692,810.64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3,542,082,473.37 | 276,380,495.34 | 3,818,462,968.71 |
|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12月31日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2,946,948,055.45 | 201,695,616.48 | 3,148,643,671.93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283,534,158.33 | 283,534,158.33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07,419,970.75 | 2,407,388.65 | -105,012,582.10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3,511,515,677.84 | 386,184,004.06 | 3,897,699,681.90 |
| 2.基金赎回款 | -3,618,935,648.59 | -383,776,615.41 | -4,002,712,264.00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88,366,958.17 | -88,366,958.17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2,839,528,084.70 | 399,270,205.29 | 3,238,798,289.99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叶俊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优造,会计机构负责人:陈荣

7.4 报表附注

7.4.1基金基本情况

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8]226号《关于核准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批准,由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向社会公开募集。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8年3月1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997,182,080.86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262,294.55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自募集期起根据认购/申购费用、赎回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认购/申购时收取认/申购费用、在赎回时收取赎回费用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赎回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B类基金份额。本基金A类、B类两种收费模式并存,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投资人可自由选择申购某一类别的基金份额,但各类别基金份额之间不能相互转换。

7.4.2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7.4.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7.4.5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会计差错。

7.4.6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